



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5]23012430097 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ww.fjhx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53GCP38J1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5]23012430097号

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牌新材”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超牌新材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超牌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四)所述,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49,601.83万元,由于收入是经常性损益的主要来源,且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

2. 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履约义务,及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收入及毛利率进行分析性复核,对于收入和毛利率分月、分年进行分析性复核,比较月度之间、年度之间的波动是否异常;

(4) 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发票、客户签收单、物流信息、报关单(外销)、装货单(外销)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根据客户交易的性质和重要性,抽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报告期内交易金额和往来余额的准确性,并对主要客户进行走访,验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6) 检查销售回款的银行进账单,关注进账单位、金额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有无异常;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7) 进行截止性测试,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 选取样本, 检查出库单、发票、客户签收单、物流信息等, 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所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55,200.26万元, 减值3,439.65万元, 账面净值32,965.11万元, 由于固定资产金额重大, 且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 据此, 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固定资产减值确认的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

2、审计应对

(1) 了解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 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 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实地观察公司固定资产, 并实施监盘程序, 以了解资产是否存在长期闲置的问题;

(3)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贯性;

(4)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测算的准确性;

(5) 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 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6) 检查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7) 利用评估师的工作。获取并查看评估报告, 评价资产评估师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对公允价值评估所采用的方法和关键假设进行复核。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超牌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超牌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超牌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超牌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超牌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超牌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超牌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5月7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7,501,722.64	27,313,948.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72,890,907.80	63,113,652.78
应收账款	五、(三)	125,060,191.25	91,520,485.58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2,427,574.95	3,284,781.64
预付款项	五、(五)	8,183,595.66	9,383,707.11
其他应收款	五、(六)	438,407.34	655,975.38
存货	五、(七)	105,160,515.11	111,298,007.6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3,104,507.88	8,541,021.10
流动资产合计		344,767,422.63	315,111,580.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九)	473,963.50	428,686.7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	329,651,148.29	337,444,740.98
在建工程	五、(十一)	79,745,898.01	82,591,955.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二)	923,345.62	1,763,255.82
无形资产	五、(十三)	44,506,220.45	45,977,173.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48,674.71	165,49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1,901,299.83	876,34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六)	6,425,094.52	5,619,972.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3,675,644.93	474,867,621.09
资产总计		808,443,067.56	789,979,201.18

所附财务报表注释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冯建明

冯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焯

李焯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焯

李焯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八）	60,819,252.89	46,212,385.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九）	51,554,091.74	56,555,837.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	2,212,438.47	1,262,376.11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8,251,999.58	6,706,659.09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3,588,264.65	4,257,071.39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15,114,717.32	21,304,114.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二十三）	6,361,859.10	9,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88,491,440.29	58,870,781.95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33,166,123.84	32,133,315.33
流动负债合计		263,198,328.78	227,302,540.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六）	52,010,117.41	83,513,666.7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七）	461,970.67	873,037.23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八）	-	23,457,409.7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九）	15,367,413.35	12,741,806.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五）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839,501.43	120,585,920.00
负债合计		331,037,830.21	347,888,460.78
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五、（三十）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一）	268,935,657.63	268,935,657.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21,721,010.98	15,008,512.89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三）	96,748,568.74	68,146,569.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77,405,237.35	442,090,740.4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477,405,237.35	442,090,740.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08,443,067.56	789,979,201.18

所附财务报表注释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冯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焯

李焯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焯

李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960,854.28	16,973,038.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134,090.91	51,832,145.78
应收账款	十七、(一)	109,795,856.32	80,885,049.92
应收款项融资		2,327,574.95	3,082,188.14
预付款项		7,260,205.63	7,571,729.99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175,465,229.12	134,085,650.32
存货		53,756,698.53	57,712,812.0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4,294.93	397,615.62
流动资产合计		438,884,804.67	352,540,230.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4,394,455.52	163,334,526.79
在建工程		29,925,096.75	21,499,815.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23,345.62	1,763,255.82
无形资产		16,131,680.34	16,528,605.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674.71	165,49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0,694.90	876,34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9,694.00	2,561,558.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623,641.84	306,729,598.18
资产总计		745,508,446.51	659,269,828.71

所附财务报表注释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冯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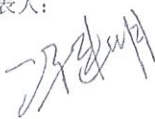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640,836.89	44,072,752.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42,459.14	23,216,576.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25,392.50	826,042.45
应付职工薪酬		6,419,587.03	5,054,965.59
应交税费		3,550,520.46	4,139,055.48
其他应付款		6,844,297.14	12,974,981.62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361,859.10	9,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81,617.85	28,378,342.63
其他流动负债		29,794,422.21	26,146,077.07
流动负债合计		149,399,133.22	144,808,794.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010,117.41	16,513,666.71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1,970.67	873,037.23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13,229.98	8,975,31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85,318.06	26,362,019.69
负债合计		208,284,451.28	171,170,814.40
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8,935,657.63	268,935,657.6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721,010.98	15,008,512.89
未分配利润		156,567,326.62	114,154,843.79
股东权益合计		537,223,995.23	488,099,014.3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5,508,446.51	659,269,828.71

所附财务报表注释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冯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辉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三十四)	496,018,300.71	391,271,492.95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四)	496,018,300.71	391,271,492.95
营业总成本		443,929,130.53	345,741,920.29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四)	374,747,851.14	282,966,885.34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5,558,184.96	4,686,103.71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六)	10,533,770.18	8,350,055.30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七)	22,174,904.93	22,297,061.78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八)	19,204,961.74	16,676,431.42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11,709,457.58	10,765,382.74
其中:利息费用		12,010,677.70	10,946,133.79
利息收入		104,787.65	35,831.41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	17,469,517.64	12,313,830.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6,610,964.12	-512,858.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4,982,818.68	-14,358,607.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111,055.69	106,377.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075,960.71	43,078,315.50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四)	49,148.01	22,306.48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五)	1,550,849.41	303,458.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574,259.31	42,797,163.4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六)	3,259,762.36	4,259,248.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14,496.95	38,537,914.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14,496.95	38,537,914.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14,496.95	38,537,914.4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314,496.95	38,537,914.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314,496.95	38,537,914.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0.59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0.59	0.43

法定代表人:



冯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辉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391,278,896.93	270,971,101.10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279,122,885.66	177,129,114.41
税金及附加		5,420,756.07	4,420,577.86
销售费用		9,593,758.72	7,063,597.26
管理费用		14,596,859.08	14,373,431.52
研发费用		14,494,332.48	11,966,677.92
财务费用		4,150,195.61	3,881,194.77
其中:利息费用		2,077,992.72	4,054,357.20
利息收入		25,948.31	20,352.01
加:其他收益		14,769,308.53	10,898,712.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39,414.74	-229,842.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1,370.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2.28	2,294.5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870,614.96	62,807,671.86
加:营业外收入		42,331.00	22,306.29
减:营业外支出		1,527,597.75	288,458.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385,348.21	62,541,519.59
减:所得税费用		3,260,367.29	4,259,248.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24,980.92	58,282,270.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24,980.92	58,282,270.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124,980.92	58,282,270.66

法定代表人:

冯建明

冯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辉

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辉

李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9,513,057.42	291,085,964.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10,151.75	7,746,041.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9,330,372.35	2,042,35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953,581.52	300,874,356.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037,684.45	210,565,698.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731,313.64	45,948,801.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57,987.57	25,972,992.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26,672,958.75	20,786,660.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699,944.41	303,274,15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四十八)	14,253,637.11	-2,399,79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33,705.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33,705.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31,305.00	47,316,589.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31,305.00	47,316,58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1,305.00	-46,582,884.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929,315.33	69,545,666.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67,231,587.63	107,862,837.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160,902.96	177,408,504.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355,765.33	81,610,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50,339.82	15,366,130.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33,565,128.36	14,781,667.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971,233.51	111,758,297.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9,669.45	65,650,20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467.17	228,921.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92,468.73	16,896,447.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08,753.91	5,412,306.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01,222.64	22,308,753.91

法定代表人:

冯建明

冯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焯

李焯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焯

李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381,382.58	188,218,545.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10,151.75	7,746,041.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8,040.96	1,848,16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289,575.29	197,812,752.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180,869.28	141,450,317.0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71,487.77	29,432,076.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040,286.96	25,618,25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80,580.92	14,626,17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073,224.93	211,126,83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3,649.64	-13,314,07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309.73	5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309.73	5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12,799.03	23,432,325.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12,799.03	23,432,32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35,489.30	-23,376,325.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929,315.33	60,545,666.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11,400.27	66,303,994.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240,715.60	126,849,661.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355,765.33	71,610,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57,746.48	10,760,125.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81,891.74	918,34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595,403.55	83,288,96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45,312.05	43,560,69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3,837.43	221,657.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90,010.54	7,091,950.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70,843.74	4,878,892.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60,854.28	11,970,843.74

法定代表人:



冯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15,008,512.89	68,146,569.88			442,090,74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15,008,512.89	68,146,569.88			442,090,74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712,498.09	28,601,998.86			35,314,496.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314,496.95			53,314,49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6,712,498.09	-24,712,498.09			-18,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12,498.09	-6,712,498.09			-		
3. 其他							-18,000,000.00			-18,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21,721,010.98	96,748,568.74			477,405,237.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辉

李 辉

李 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鹿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9,180,285.82	53,436,882.46			421,552,825.91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9,180,285.82	53,436,882.46			421,552,82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5,828,227.07	14,709,687.42			20,537,91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537,914.49			38,537,914.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5,828,227.07	-23,828,227.07			-1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828,227.07	-5,828,227.07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		15,008,512.89	68,146,569.88			442,090,740.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焯

李 焯

李 焯

冯建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202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	-	15,008,512.89	-	114,154,843.79
二、会计政策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四、其他							
五、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15,008,512.89		114,154,843.79
六、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12,498.09		42,412,482.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124,980.9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67,124,980.9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6,712,498.09		-24,712,498.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712,498.09		-6,712,498.0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	-	21,721,010.98	-	156,567,326.62
							537,223,995.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建明

李焯

李焯

李焯

李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越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9,180,285.82		79,700,800.20	447,816,743.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9,180,285.82		79,700,800.20	447,816,743.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28,227.07		34,454,043.59	40,282,27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282,270.66	58,282,270.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58,282,270.66	58,282,270.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828,227.07		-23,828,227.07	-1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28,227.07		-5,828,227.0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8,935,657.63	-		15,008,512.89	-	114,154,843.79	488,099,014.31		

法定代表人：冯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焯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焯



财务报表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 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牌新材、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内蒙古超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牌建材公司），超牌建材公司系由敖敏龙、关健军、李崇钰、冯建明、郭祥秀共同出资组建，于2012年3月6日在呼和浩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注册，取得注册号为15012400000670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超牌建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2,000.00万元。超牌建材公司以2020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在呼和浩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50124591951720D营业执照，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9,000.00万元，股份总数9,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2.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喇嘛湾镇清水河县工业园区。

组织形式：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监督和检查的法定必设和常设机构。

总部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喇嘛湾镇清水河县工业园区。

3. 经营范围

硅酸铝、耐火材料、高岭土加工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4. 业务性质及经营活动

公司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主要经营煅烧高岭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超细高岭土、偏高岭土、改性高岭土、陶瓷用高岭土、玻纤用高岭土等。

5.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7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4-12-31	2023-12-31
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是

本期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50万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500万以上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



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



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



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九）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一）金融工具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价格进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



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 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十二）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十三）应收账款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损失准备。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组合 A（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B（应收并表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

账龄段分析均基于其入账日期来进行。

②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 A（账龄组合）	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B（应收并表关联方组合）	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对于组合 A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十五）其他应收款

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组合 A（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B（押金保证金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等其他应收款
组合 C（应收退税款组合）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退税款等其他应收款
组合 D（应收并表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
组合 E（备用金组合）	日常员工备用金



（十六）存货

1. 存货分类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半成品。

2. 存货的核算

购入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于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1）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2）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十七）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见三、（十）金融工具。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十八）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
- 3、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十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具体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4	4.80
机械设备	10	4	9.60
运输设备	4	4	24.00
其他设备	5	4	19.20
电子设备	3	4	32.00
办公设备	3	4	32.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分类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5. 固定资产计价

（1）外购及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建成本由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2）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以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4）以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对接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二十二）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包括装修工程、系统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和固定资产新建等。



2. 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结转为产成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者预计售价冲减在建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二十三）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



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二十四）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依据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2) 本公司对各类使用权资产的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七）项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定标准和分类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等。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并在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在年度终了时，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排污权	3	直线法
软件	5	直线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均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并采用直线法在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项目	摊销期限
装修费	按照装修完成次月起至装修所在地租赁到期日前与预计可使用寿命孰短之日止

(二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



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八）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九）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三十）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收入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有权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3)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5)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超细煅烧高岭土、偏高岭土、陶瓷釉用高岭土、玻璃纤维用高岭土等系列产品。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内销：公司根据协议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者承运人，在客户或者承运人已经签收后确认收入；

VMI（寄售）模式：对于内销中个别采用VMI模式的客户，以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按其实际领用数量定期与本公司核对完成时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外销：公司采用 FOB/CIF/CFR 模式出口销售时，在产品报关、货物装船后，取得出口提单时确认收入。

(三十三)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四）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到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三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 3、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六）租赁

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



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1）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2）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3）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四）项使用权资产。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九）项租赁负债。

（3）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5)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一）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二）项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



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三十八）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当存在迹象表明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需要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期间影响存货账面价值。

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对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



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三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年8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以下简称“数据资源暂行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1）	详见其他说明（1）
2023年11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2）	详见其他说明（2）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3）	详见其他说明（3）

其他说明：

（1）财政部于2023年8月21日发布数据资源暂行规定，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本公司执行数据资源暂行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财政部于2023年11月9日发布了解释第17号，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A.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了贷款安排中的“契约条件”对流动性划分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B.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明确了企业供应商融资安排的范围和在现金流量表以及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风险信息披露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

C.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明确了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解释第 18 号，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A.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保险公司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应当对在浮



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的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来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在首次执行本解释时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B.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在对保证类质量保证确认预计负债时，借方科目为“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项目列示，规范了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应当根据情况区分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数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详见附注四、(一)、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附注四、(一)、2
城建税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5%、1%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1. 增值税

公司销售货物适用增值税率为 13%、9%，公司提供应税服务增值税率为 6%。

2. 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15%	15%

(二)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根据(财税[2015]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第一条“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公司产品符合目录类别“二、废渣、废水(液)、废气”中规定综合利用的资源名称为煤矸石，煅烧高岭土生产原料中煤矸石所占比重 90%以上的规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43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按照《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及子公司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适用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2. 所得税

(1)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规定，公司、公司之子公司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以《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2) 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经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0150002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 年 11 月 9 日通过高新复审，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31500041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内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 日经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批准再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01400090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 年通过高新复审，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31400111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子公司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现金		7,616.00
银行存款	27,501,722.64	27,306,332.90
合计	27,501,722.64	27,313,948.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500.00	5,005,194.99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	500.00	5,005,194.99
合计	500.00	5,005,194.99

注：2023 年山西超牌冻结 3,000.00 元公车 ETC 保证金，内蒙古超牌 5,000,000.00 元内蒙古银行贷款放款因受托支付受限及临近年末放款暂时无法提取，内蒙古超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未开通网银需现场对账，因未对账冻结余额 2,194.99 元；2024 年山西超牌冻结 500.00 元公车 ETC 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2024-12-31	202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2,263,907.80	60,823,905.13
商业承兑汇票	660,000.00	2,410,260.68
小计	72,923,907.80	63,234,165.81
减：坏账准备	33,000.00	120,513.03
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	72,263,907.80	60,823,905.13
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	627,000.00	2,289,747.65
合计	72,890,907.80	63,113,652.78



注：对于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公司按照原应收账款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923,907.80	100.00	33,000.00	0.05	72,890,907.8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72,263,907.80	99.09			72,263,907.80
商业承兑汇票	660,000.00	0.91	33,000.00	5.00	627,000.00
合计	72,923,907.80	100.00	33,000.00	0.05	72,890,907.80

(续上表)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234,165.81	100.00	120,513.03	0.19	63,113,652.7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60,823,905.13	96.19			60,823,905.13
商业承兑汇票	2,410,260.68	3.81	120,513.03	5.00	2,289,747.65
合计	63,234,165.81	100.00	120,513.03	0.19	63,113,652.78

(1) 于2024年12月31日，按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4-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60,000.00	33,000.00	5.00
1-2 年			
合计	660,000.00	33,000.00	5.00



(2) 于2023年12月31日，按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3-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10,260.68	120,513.03	5.00
1-2 年			
合计	2,410,260.68	120,513.03	5.0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120,513.03		87,513.03			33,000.00
合计	120,513.03		87,513.03			33,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2024-12-31		2023-12-31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788,528.79		46,390,688.63
商业承兑汇票				1,760,430.78
小计		64,788,528.79		48,151,119.41

5.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6. 各报告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7. 各报告期末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148,578.63	92,812,350.53
1—2 年（含 2 年）	3,844,934.88	2,952,755.69
2—3 年（含 3 年）	1,090,833.08	849,367.09
3—4 年（含 4 年）	848,855.09	1,129,229.57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4—5 年（含 5 年）	1,096,619.95	87,641.00
5 年以上		12,837.50
减：坏账准备	12,969,630.38	6,323,695.80
合计	125,060,191.25	91,520,485.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7,589,066.54	5.50	5,629,709.19	74.18	1,959,357.35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440,755.09	94.50	7,339,921.19	5.63	123,100,833.90
其中：账龄组合	130,440,755.09	94.50	7,339,921.19	5.63	123,100,833.90
合计	138,029,821.63	100.00	12,969,630.38	9.40	125,060,191.25

（续上表）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1,104,213.50	1.13	1,104,213.50	100.00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739,967.88	98.87	5,219,482.30	5.40	91,520,485.58
其中：账龄组合	96,739,967.88	98.87	5,219,482.30	5.40	91,520,485.58
合计	97,844,181.38	100.00	6,323,695.80	6.46	91,520,485.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31,191.16	4,571,833.81	70.00%	客户资金困难
鳄鱼制漆（上海）有限公司	560,439.38	560,439.38	100.00%	客户破产，企业已申报债权，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济南博发化工有限公司	287,500.00	287,500.00	100.00%	存在收付款协议，但为一纸空文，为被执行人、近2年存在多式联运合



名称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运营情况 欠佳、资金流紧张
大同市金源高岭土 有限责任公司	87,641.00	87,641.00	100.00%	公司搬迁，无法与对方取得联系， 存在收不回的可能性
南京倍立达新材料 系统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	61,120.00	61,12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限制高 消费，催收未回
山东丽兴纸业有限 公司	55,950.00	55,950.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泉州力拓建材科技 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湖南高盛鼎石科技 有限公司	1,725.00	1,725.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7,589,066.54	5,629,709.19	74.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龄	2024-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4,617,387.47	6,230,869.37	5.00
1—2 年	3,844,934.88	384,493.49	10.00
2—3 年	1,090,833.08	218,166.62	20.00
3—4 年	678,960.09	339,480.05	50.00
4—5 年	208,639.57	166,911.66	80.00
合计	130,440,755.09	7,339,921.19	5.63

(续上表)

账龄	2023-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2,812,350.53	4,640,617.52	5.00
1—2 年	2,952,755.69	295,275.57	10.00
2—3 年	679,472.09	135,894.42	20.00
3—4 年	295,389.57	147,694.79	50.00
合计	96,739,967.88	5,219,482.30	5.4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1,104,213.50	4,571,833.81	33,500.62	12,837.50		5,629,709.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19,482.30	2,128,866.46		8,427.57		7,339,921.19
合计	6,323,695.80	6,700,700.27	33,500.62	21,265.07		12,969,630.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24 年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265.0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4-12-31	账龄	比例%	坏账准备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10,722.65	1 年以内	23.41	1,615,536.13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46,330.68	1 年以内	6.48	447,316.53
广东维敏特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54,850.00	1 年以内	4.82	332,742.50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31,191.16	1 年以内	4.73	4,571,833.81
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89,127.36	1 年以内	4.70	324,456.37
合计		60,932,221.85		44.14	7,291,885.34

6. 截至各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7. 截至各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8. 截至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四）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12-31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2,427,574.95				2,427,574.95	
合计	2,427,574.95				2,427,574.95	

（续上表）

项目	2023-12-31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3,284,781.64				3,284,781.64	
合计	3,284,781.64				3,284,781.64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7,574.95	100.00			2,427,574.9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427,574.95	100.00			2,427,574.9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427,574.95	100.00			2,427,574.95

（续上表）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4,781.64	100.00			3,284,781.6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284,781.64	100.00			3,284,781.6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284,781.64	100.00			3,284,781.64

3.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2024-12-31		2023-12-31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7,498,233.01		36,395,617.97	
小计	77,498,233.01		36,395,617.97	

4.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五）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061,963.57	98.52	9,321,591.02	99.34
1—2 年	81,150.00	0.99	62,116.09	0.66
2—3 年	40,482.09	0.49		
3 年以上				
合计	8,183,595.66	100.00	9,383,707.1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欠款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4-12-31	占预付款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清水河县中燃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4,245.45	33.04	1 年以内	未消耗
中储智慧物流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0,554.26	14.30	1 年以内	未消耗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30,043.92	12.59	1 年以内	未消耗
绵阳启明星磷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8,800.00	6.22	1 年以内	未到货
山西三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山阴分公司	非关联方	478,131.96	5.84	1 年以内	未消耗
合计		5,891,775.59	71.99		

3. 截至各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5%（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六）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438,407.34	655,975.38
合计	438,407.34	655,975.3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115,600.00	20.62	100,600.00	87.02	15,0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5,022.79	79.38	21,615.45	4.86	423,407.34
其中：账龄组合	30,654.46	5.47	3,065.45	10.00	27,589.01
押金保证金组合	371,000.00	66.17	18,550.00	5.00	352,450.00
应收退税款组合					
备用金组合	43,368.33	7.74			43,368.33
合计	560,622.79	100.00	122,215.45	21.80	438,407.34

(续上表)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65,600.00	8.78	65,600.00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1,313.33	91.22	25,337.95	3.72	655,975.38
其中：账龄组合	43,259.09	5.79	2,162.95	5.00	41,096.14
押金保证金组合	463,500.00	62.06	23,175.00	5.00	440,325.00
应收退税款组合					
备用金组合	174,554.24	23.37			174,554.24
合计	746,913.33	100.00	90,937.95	12.18	655,975.38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368.33	512,313.33
1-2 年（含 2 年）	260,654.46	50,000.00
2-3 年（含 3 年）		64,000.00
3-4 年（含 4 年）	64,000.00	13,600.00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4-5 年（含 5 年）	10,600.00	
5 年以上	107,000.00	107,000.00
账面余额小计	560,622.79	746,913.33
减：坏账准备	122,215.45	90,937.95
账面价值小计	438,407.34	655,975.38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押金/保证金	421,000.00	463,500.00
备用金	43,368.33	174,554.24
往来款	96,254.46	108,859.09
合计	560,622.79	746,913.33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 6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337.95	65,600.00		90,937.9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500.00	-65,600.00	68,1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82.73		32,500.00	35,282.73
本期收回或转回	4,005.23			4,005.23
本期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615.45		100,600.00	122,215.45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337.95	2,782.73	4,005.23		-2,500.00	21,615.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600.00	32,500.00			2,500.00	100,600.00
合计	90,937.95	35,282.73	4,005.23			122,215.45

其中各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6) 各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24-12-31	账龄	比例%	坏账准备
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35.67	10,000.00
北京欧亚商汇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55,000.00	3-4 年	9.81	55,000.00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朔州供电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0	5 年以上	8.92	2,500.00
寿光晨鸣美术纸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0	5 年以上	8.92	35,000.00
许清斌	备用金	非关联方	43,086.33	1 年以内	7.69	
合计			398,086.33		71.01	102,500.00

(8)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

(9)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也不存在其他转移其他应收款项的情形。

(10)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见本附注“十二、（三）、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646,115.90	1,798,495.35	59,847,620.55
库存商品	35,601,270.16	4,296,113.93	31,305,156.23
发出商品	4,848,505.04	361,370.42	4,487,134.62
在产品	4,181,696.58		4,181,696.58
半成品	6,025,624.41	686,717.28	5,338,907.13
合计	112,303,212.09	7,142,696.98	105,160,515.11

(续上表)

项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025,772.66	1,144,529.71	55,881,242.95
库存商品	42,413,951.26	2,826,516.26	39,587,435.00
发出商品	2,776,597.72		2,776,597.72
在产品	5,582,259.07		5,582,259.07
半成品	7,910,860.23	440,387.37	7,470,472.86
合计	115,709,440.94	4,411,433.34	111,298,007.6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44,529.71	1,459,297.38		805,331.74		1,798,495.35
库存商品	2,826,516.26	2,516,052.86		1,046,455.19		4,296,113.93
发出商品		361,370.42				361,370.42
半成品	440,387.37	646,098.03		399,768.12		686,717.28
合计	4,411,433.34	4,982,818.69		2,251,555.05		7,142,696.98



公司期末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待认证进项税	510,786.23	510,099.93
增值税留抵扣额	2,593,721.65	8,030,921.17
合计	3,104,507.88	8,541,021.10



(九)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473,963.50		473,963.50	428,686.77		428,686.77	4.7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6,036.50		26,036.50	71,313.23		71,313.23	
合计	473,963.50		473,963.50	428,686.77		428,686.77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固定资产		329,651,148.29		337,444,740.9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29,651,148.29		337,444,740.98



2. 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01-01	185,268,999.83	330,402,785.73	6,619,304.76	759,186.77	1,714,227.63	789,391.81	525,553,896.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42,008.94	7,470,896.60	1,716,224.73	67,182.20	90,869.33	2,034,897.02	29,622,078.82
(1) 外购	372,355.52	4,894,168.90	1,716,224.73	67,182.20	90,869.33	2,034,897.02	9,175,697.70
(2) 在建工程转入	17,869,653.42	2,576,727.70					20,446,381.12
3. 本期减少金额	800,984.45	942,587.61	1,429,767.65				3,173,339.71
(1) 处置或报废	800,984.45	942,587.61	1,429,767.65				3,173,339.71
4. 2024-12-31	202,710,024.32	336,931,094.72	6,905,761.84	826,368.97	1,805,096.96	2,824,288.83	552,002,635.64
二、累计折旧							
1. 2024-01-01	30,604,964.93	115,621,441.50	5,296,751.39	619,201.99	979,132.96	468,148.61	153,589,641.38
2. 本期增加金额	8,446,140.80	26,755,304.41	521,685.45	76,107.39	380,157.31	120,159.27	36,299,554.63
(1) 计提	8,446,140.80	26,755,304.41	521,685.45	76,107.39	380,157.31	120,159.27	36,299,554.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688.84	536,999.23	1,281,500.02				1,934,188.09
(1) 处置或报废	115,688.84	536,999.23	1,281,500.02				1,934,188.09
4. 2024-12-31	38,935,416.89	141,839,746.68	4,536,936.82	695,309.38	1,359,290.27	588,307.88	187,955,007.92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2024-01-01	5,885,283.24	28,634,230.93					34,519,514.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23,034.74					123,034.74
(1) 处置或报废		123,034.74					123,034.74
4. 2024-12-31	5,885,283.24	28,511,196.19					34,396,479.43
四、账面价值							
1. 2024-12-31	157,889,324.19	166,580,151.85	2,368,825.02	131,059.59	445,806.69	2,235,980.95	329,651,148.29
2. 2024-01-01	148,778,751.66	186,147,113.30	1,322,553.37	139,984.78	735,094.67	321,243.20	337,444,740.98

报告期末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回转窑生产车间	1,649,131.30	正在办理中
原料加工车间	878,709.86	正在办理中
三车间压滤成型厂房	7,163,520.74	正在办理中
回转窑冷却车间	663,832.22	正在办理中
超细立磨车间	288,977.84	正在办理中
多辊磨车间	248,354.29	正在办理中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配料车间	5,151,832.84	正在办理中
仓库	1,923,365.95	正在办理中
物流办公室、工艺楼	684,850.05	正在办理中
三期制砂厂房	1,911,428.96	正在办理中
办公楼	7,266,206.51	正在办理中
回转密包装车间	1,140,914.76	正在办理中
原料棚	15,430,712.30	正在办理中
钢结构原料堆棚（3期）	10,089,906.88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未办妥，已于2025年1月办妥产权证书
破碎研磨车间	9,611,763.78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未办妥，已于2025年1月办妥产权证书
五万吨联合车间	13,988,914.61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未办妥，已于2025年1月办妥产权证书
合计	78,092,422.89	

（十一）在建工程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在建工程		
	79,745,898.01	82,591,955.56
合计	79,745,898.01	82,591,955.56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79,745,898.01		79,745,898.01	82,591,955.56		82,591,955.56
合计	79,745,898.01		79,745,898.01	82,591,955.56		82,591,955.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预算数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4-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期年产20万吨/年煅烧超细高岭土	19293万元	21,499,815.59	8,425,281.16			29,925,096.75	15.51	15.51	80,329.42	80,329.42	5.3	自筹、贷款
山西三期项目	9500万元	46,787,561.16	3,695,930.98	3,032,629.96		47,450,862.18	97.71	97.71				自筹
原料棚	1500万	11,616,726.11	3,875,956.92	15,492,683.03			100.00	100.00				自筹
合计		79,904,102.86	15,997,169.06	18,525,312.99		77,375,958.93			/	/	/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使用权资产	923,345.62	1,763,255.82
合计	923,345.62	1,763,255.82

使用权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01-01	3,357,071.11	3,357,071.1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12-31	3,357,071.11	3,357,071.11
二、累计折旧		
1. 2024-01-01	1,593,815.29	1,593,815.29
2. 本期增加金额	839,910.20	839,910.2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12-31	2,433,725.49	2,433,725.49
三、减值准备		
1. 2024-0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12-31		
四、账面价值		
1. 2024-12-31	923,345.62	923,345.62
2. 2024-01-01	1,763,255.82	1,763,255.82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无形资产	44,506,220.45	45,977,173.60
合计	44,506,220.45	45,977,173.60



1. 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01-01	50,512,086.32	255,503.53	4,400,122.58	55,167,712.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24-12-31	50,512,086.32	255,503.53	4,400,122.58	55,167,712.43
二、累计摊销				
1. 2024-01-01	5,064,590.31	234,753.89	3,891,194.63	9,190,538.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3,024.68	11,704.51	436,223.96	1,470,953.15
(1) 计提	1,023,024.68	11,704.51	436,223.96	1,470,953.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24-12-31	6,087,614.99	246,458.40	4,327,418.59	10,661,491.98
三、减值准备				
1. 2024-0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24-12-31				
四、账面价值				
1. 2024-12-31	44,424,471.33	9,045.13	72,703.99	44,506,220.45
2. 2024-01-01	45,447,496.01	20,749.64	508,927.95	45,977,173.60

公司于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 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01-0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4-12-31
装修费	165,494.07		116,819.36	48,674.71
合计	165,494.07		116,819.36	48,674.71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12-31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影响	12,041,696.76	1,806,254.5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影响	105,200.00	15,780.00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影响	24,000.00	3,600.00
租赁暂时性差异	912,259.37	136,838.92
预提费用	150,118.34	22,517.75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4,032.87	604.93
存货跌价准备	361,370.42	54,205.56
合计	13,598,677.76	2,039,801.67

(续上表)

项目	2023-12-31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影响	5,676,041.86	851,406.2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影响	76,705.23	11,505.78
租赁暂时性差异	1,680,741.09	252,111.16
预提费用	172,046.73	25,807.01
合计	7,605,534.91	1,140,830.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暂时性差异	923,345.62	138,501.84
合计	923,345.62	138,501.84

(续上表)

项目	2023-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暂时性差异	1,763,255.82	264,488.37
合计	1,763,255.82	264,488.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 2024.12.31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 2023.12.31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501.84	1,901,299.83	264,488.37	876,341.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501.84		264,488.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暂时性差异	44,850,757.79	42,867,390.36
可抵扣亏损	65,195,724.73	45,596,114.63
未确认融租费用	245,793.30	43,208.76
合计	110,292,275.82	88,506,713.7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4-12-31	2023-12-31
2031 年	7,395,660.92	7,395,660.92
2032 年	15,571,882.90	15,571,882.90



年份	2024-12-31	2023-12-31
2033 年	22,628,570.81	22,628,570.81
2034 年	19,599,610.10	
合计	65,195,724.73	45,596,114.63

公司之子公司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待弥补亏损暂未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付长期资产款	3,655,029.43	2,849,907.34
预付排污权款	2,770,065.09	2,770,065.09
合计	6,425,094.52	5,619,972.43



(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00	500.00	冻结	冻结	5,005,194.99	5,005,194.99	冻结	冻结
应收票据	64,788,528.79	64,788,528.79	背书/贴现	用于背书/贴现未能终止确认而受限	48,151,119.41	48,063,097.87	背书/贴现	用于背书/贴现未能终止确认而受限
无形资产	15,293,440.00	13,126,961.64	抵押	抵押	53,209,927.78	38,482,991.75	抵押	抵押
固定资产	281,541,310.05	219,527,375.71	抵押	抵押	229,254,106.37	192,622,075.37	抵押	抵押
固定资产	79,973,655.50	34,875,026.97	售后回租	售后回租	79,698,122.57	40,962,178.57	售后回租	售后回租
在建工程	29,925,096.75	29,925,096.75	抵押	抵押				
合计	471,522,531.09	362,243,489.86			415,318,471.12	325,135,538.55		



（十八）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质押借款	31,862,418.46	16,181,912.98
保证、质押借款		1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18,900,000.00	
应付利息	56,834.43	30,472.23
合计	60,819,252.89	46,212,385.2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九）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资产采购业务	21,722,742.59	35,016,488.10
原材料/商品采购业务	21,692,285.94	16,959,004.19
应付费用款	8,139,063.21	4,580,345.30
合计	51,554,091.74	56,555,837.59

2.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二十）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商品货款	2,212,438.47	1,262,376.11
合计	2,212,438.47	1,262,376.1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短期职工薪酬	6,706,659.09	52,410,498.17	50,865,157.68	8,251,999.58
离职后福利		3,974,469.29	3,974,469.29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706,659.09	56,384,967.46	54,839,626.97	8,251,999.58

2. 短期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70,165.21	47,866,564.40	46,306,086.11	8,130,643.50
职工福利费	21,845.00	959,938.73	979,646.73	2,137.00
社会保险费		2,101,380.70	2,100,133.88	1,246.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89,764.53	1,789,764.53	
工伤保险费		277,853.12	276,606.30	1,246.82
生育保险费				
大额医疗保险		600.00	600.00	
长期照护险		33,163.05	33,163.05	
住房公积金		728,641.09	728,641.09	
职工教育经费和工会经费	114,648.88	753,973.25	750,649.87	117,972.26
合计	6,706,659.09	52,410,498.17	50,865,157.68	8,251,999.58

离职后福利明细如下：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设定提存计划		3,974,469.29	3,974,469.29	
合计		3,974,469.29	3,974,469.29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3,832,084.90	3,832,084.90	
失业保险费		142,384.39	142,384.39	
合计		3,974,469.29	3,974,469.29	

（二十二）应交税费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增值税	589,745.19	14,079.03
企业所得税	1,273,612.24	1,339,561.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021.16	78,192.37
印花税	66,333.73	43,914.30
个人所得税	1,153,188.94	1,330,856.87
教育费附加	64,212.70	46,915.43
地方教育附加	22,068.92	10,537.41
资源税	136,073.70	77,030.00
环境保护税	170,495.75	261,652.36
水利建设费	5,512.32	2,632.41
房产税		1,051,699.98
合计	3,588,264.65	4,257,071.39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附注四。

（二十三）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付款	8,752,858.22	12,304,114.11
应付股利	6,361,859.10	9,000,000.00
合计	15,114,717.32	21,304,114.11

1. 应付股利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付股利	6,361,859.10	9,000,000.00
合计	6,361,859.10	9,00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押金及保证金	35,043.20	49,392.80
往来款		3,397,463.10
应付费	188,344.50	413,349.08
内部借款/员工代垫款	175,104.17	66,955.35
应退还政府补助款	8,026,600.00	8,026,600.00
其他	327,766.35	350,353.78
合计	8,752,858.22	12,304,114.11

(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应退回山阴县财政局 8,026,600.00 元补助款的事项，原因为该性质的地方财政拨款违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管理的通知》。

(3)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应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附注“十二、（三）、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0,288.70	906,643.9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581,626.37	28,604,920.9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459,525.22	29,359,217.13
合计	88,491,440.29	58,870,781.95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待转销项税	240,013.51	164,108.90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32,926,110.33	31,969,206.43
合计	33,166,123.84	32,133,315.33



(二十六) 长期借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保证、质押借款	14,788,150.00	8,623,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10,221,967.41	52,890,666.71
保证借款	27,000,000.00	22,000,000.00
合计	52,010,117.41	83,513,666.71

(二十七)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租赁付款额	940,963.94	1,864,066.2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8,704.57	84,385.1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0,288.70	906,643.90
合计	461,970.67	873,037.23

(二十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售后回租		23,457,409.75
合计		23,457,409.75



(二十九)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按种类列示: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741,806.31	6,184,000.00	3,558,392.96	15,367,413.35	政府补助形成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2024-01-0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5万吨超细煅烧高岭土项目（科技创新引导奖励资金项目）	42,105.26		21,052.63		21,052.63	与资产相关
利用煤矸石固废生产高活性偏高岭技术研发	5,714,200.91		566,951.69		5,147,249.22	与资产相关
10000吨/年轮胎及橡胶用高性能补强剂中试线	249,946.69		40,000.00		209,946.69	与资产相关
煤矸石综合利用示范生产线	118,762.89		59,381.45		59,381.44	与资产相关
自有成果转化新建煅烧高岭土示范生产线	1,393,000.00		1,393,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有成果转化新建煅烧高岭土示范生产线	906,300.00		100,700.00		805,600.00	与资产相关
利用煤矸石制备轮胎橡胶补强剂技术研发	195,000.00		25,000.00		17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国地质大学合作研发项目	356,000.00	244,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山西省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644,666.56		497,000.04		3,147,666.52	与资产相关
山阴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政府奖励采购汽车资金	121,824.00		121,824.00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超长期国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补助）		5,940,000.00	133,483.15		5,806,516.8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741,806.31	6,184,000.00	3,558,392.96		15,367,413.35	



（三十）股本（实收资本）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减变动（+、-）			2024-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份总数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三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8,935,657.63			268,935,657.6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68,935,657.63			268,935,657.63

（三十二）盈余公积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5,008,512.89	6,712,498.09		21,721,010.98
合计	15,008,512.89	6,712,498.09		21,721,010.98

（三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146,569.88	53,436,882.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146,569.88	53,436,882.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314,496.95	38,537,914.49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加：其他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12,498.09	5,828,227.07
分配股利	18,000,000.00	18,0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96,748,568.74	68,146,569.88



(三十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5,999,196.64	374,747,851.14	390,691,730.83	282,966,774.86
其他业务	19,104.07		579,762.12	110.48
合计	496,018,300.71	374,747,851.14	391,271,492.95	282,966,885.34

2. 主营业务分类别: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超细煅烧高岭土	363,781,826.76	266,290,490.46	246,641,511.14	163,567,272.67
陶瓷釉用高岭土	74,901,583.37	71,418,697.06	93,286,146.93	85,699,239.09
偏高岭土	28,475,882.60	14,746,828.04	24,475,139.98	14,475,060.25
玻璃纤维用高岭土	21,279,413.07	16,778,064.99	15,578,708.53	11,765,314.07
其他	7,560,490.84	5,513,770.59	10,710,224.25	7,459,888.78
合计	495,999,196.64	374,747,851.14	390,691,730.83	282,966,774.86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列示：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地区	468,421,255.22	358,783,098.79	369,183,456.34	269,065,945.40
境外地区	27,577,941.42	15,964,752.35	21,508,274.49	13,900,829.46
合计	495,999,196.64	374,747,851.14	390,691,730.83	282,966,774.86



4.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前五的项目信息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2,478,630.96	16.63
马鞍山华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2,325,162.91	4.50
广东维敏特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1,859,839.80	4.41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1,279,413.07	4.29
佛山市仙境化工原料有限公司注①	非关联关系	21,018,494.19	4.24
合计		168,961,540.93	34.07

注①公司对刘保玉关联公司 2024 年度收入情况如下表：

客户名称	2024 年度金额
佛山市仙境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20,399,161.73
佛山市大志科技有限公司	619,332.46
合计	21,018,494.19
占营业收入比例%	4.24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0,547.49	634,262.39
教育费附加	660,328.47	380,557.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0,218.99	253,704.94
土地使用税	937,276.80	937,276.80
印花税	271,470.70	216,725.43
房产税	747,531.20	495,380.85
环境保护税	680,323.75	1,262,435.00
水利建设基金	110,052.29	63,426.24
车船使用税	23,634.07	20,631.63
资源税	586,801.20	421,703.00
合计	5,558,184.96	4,686,103.71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5,225,786.69	4,186,493.91
差旅费	1,038,994.73	819,741.43
业务宣传费	462,951.55	839,844.47
业务招待费	1,529,697.54	677,515.48
折旧及摊销	499,901.30	465,994.44
运输商检仓储费	318,504.23	463,962.92
办公费	575,244.46	259,951.79
租金及物业费	364,540.78	124,975.61
其他	518,148.90	511,575.25
合计	10,533,770.18	8,350,055.30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8,613,292.24	8,470,569.15
折旧及摊销	5,189,884.30	6,185,025.83
咨询服务费	3,332,822.91	2,299,989.50
业务招待费	2,368,900.73	1,888,382.53
办公费	773,883.63	1,176,819.51
差旅费	624,633.97	714,879.87
其他	1,271,487.15	1,561,395.39
合计	22,174,904.93	22,297,061.78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6,582,018.48	6,098,690.73
折旧及摊销费	2,575,591.51	1,662,325.01
物料消耗	2,150,479.03	1,788,891.37
能源动力费	7,488,090.31	6,344,541.46
技术服务费		30,000.00
其他	408,782.41	751,982.85
合计	19,204,961.74	16,676,431.42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4,787.65	-35,831.41
利息支出	12,010,677.70	10,946,133.7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5,680.59	71,426.57
汇兑损益	-329,010.55	-225,858.01
银行手续费	132,578.08	80,938.37
合计	11,709,457.58	10,765,382.74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摊销	3,558,392.92	1,216,076.62
政府补助-收益相关	2,746,204.13	1,310,661.42
增值税即征即退	9,110,151.75	7,746,041.09
个税手续费返还	30,247.07	36,858.77
增值税加计抵减	1,418,978.82	1,718,836.40
债务重组收益	605,542.95	285,356.56
合计	17,469,517.64	12,313,830.86

(四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67,199.65	-392,725.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277.50	379.97
商业承兑汇票坏账损失	87,513.03	-120,513.03
合计	-6,610,964.12	-512,858.27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4,982,818.68	-1,960,394.7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398,212.85
合计	-4,982,818.68	-14,358,607.60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1,055.69	106,377.85
合计	111,055.69	106,377.85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罚款收入		
保险赔偿	49,148.01	22,306.29
其他		0.19
合计	49,148.01	22,306.48

2.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全部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支出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856,819.55	11,744.1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56,819.55	11,744.13
对外捐赠支出	415,000.00	11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231,730.80	149,477.78
其他	47,299.06	32,236.65
合计	1,550,849.41	303,458.56

2.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全部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284,720.33	4,301,697.23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24,957.97	-42,448.30
合计	3,259,762.36	4,259,248.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56,574,259.31	42,797,163.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86,138.90	6,419,574.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07,626.76	509,192.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442,017.27	-5,732,734.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67,834.32	5,473,270.99
研发加计扣除影响	-2,650,988.25	-2,398,072.26
其他(残疾人加计)	-8,832.10	-11,982.13
所得税费用	3,259,762.36	4,259,248.93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企业所得税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	8,931,609.82	1,666,661.42
其他营业外收入	49,148.01	22,306.48
存款利息收入	104,787.65	35,831.41
收到押金、保证金	67,500.00	280,692.8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其他	177,326.87	36,858.77
合计	9,330,372.35	2,042,350.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的经营管理费用	22,484,870.96	20,291,303.09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	694,029.86	123,730.59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39,349.60	200,000.00
支付其他款项	3,454,708.33	171,626.59
合计	26,672,958.75	20,786,660.2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未终止确认票据贴现收到的款项	67,231,587.63	47,271,128.98
收到融资租赁款		60,000,000.00
其他资金往来		591,709.00
合计	67,231,587.63	107,862,837.98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融资租赁偿还本金	32,626,345.42	12,963,327.40
支付租赁负债	938,782.94	918,340.05
融资租赁保证金、手续费		900,000.00
合计	33,565,128.36	14,781,667.45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314,496.95	38,537,914.49
加：1、资产减值准备	4,982,818.68	14,358,607.60
2、信用减值损失	6,610,964.12	512,858.27
3、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998,715.60	29,610,009.66
4、使用权资产折旧	839,910.20	912,060.70
5、无形资产摊销	1,139,095.94	1,337,732.52
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3,340.46	130,817.72
7、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11,055.69	-391,734.41
8、固定资产、其他长期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856,819.55	11,744.13
9、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10、财务费用（减：收益）	11,730,210.56	9,742,253.55
11、投资损失（减：收益）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1,024,957.97	-42,448.30
13、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14、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154,673.80	-31,149,161.54
15、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94,846,242.74	-75,961,803.42
16、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645,152.35	9,991,352.63
17、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3,637.11	-2,399,796.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501,222.64	22,308,753.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308,753.91	5,412,306.83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92,468.73	16,896,447.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1) 现金	27,501,222.64	22,308,753.91
其中：库存现金		7,61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501,222.64	22,301,137.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01,222.64	22,308,753.9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明细

项目	2024-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12-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22,574.43	7.1884	3,756,474.0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05,696.73	7.1884	2,916,310.3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22,858.61	7.1884	883,156.83

(五十)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1)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2)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短期租赁费	470,488.01	153,910.49

(3)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出租人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承租人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签订编号为 SH-B202320202 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公司生产线设备出售后回租，取得融资金额 1500 万元，租赁期为 2023 年 8 月至 2025 年 8 月。

出租人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承租人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签订编号为 SH-B202320203 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公司生产线设备出售后回租，取得融资金额 1500 万元，租赁期为 2023 年 4 月至 2025 年 4 月。



出租人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承租人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签订编号为 BYMHZ20230250 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公司生产线设备出售后回租，取得融资金额 3000 万元（扣除风险抵押金 50 万元），租赁期为 2023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

上述售后回租涉及的租赁物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并未发生转移，均不构成销售。2023 年相关售后回租支付 12,963,327.40 元，2024 年相关售后回租支付 32,626,345.42 元。

(4)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项目	2024 年度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054,088.74	1,093,097.46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六、研发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6,582,018.48	6,098,690.73
折旧及摊销费	2,575,591.51	1,662,325.01
物料消耗	2,150,479.03	1,788,891.37
能源动力费	7,488,090.31	6,344,541.46
技术服务费		30,000.00
其他	408,782.41	751,982.85
合计	19,204,961.74	16,676,431.4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204,961.74	16,676,431.42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

（四）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处置子公司事项。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山西	山阴县合盛堡乡大虫堡村南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政府补助

(一)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或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存货) 的金额	本期计 入营 业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 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10,992,806.31	5,940,000.00			1,565,392.96		15,367,413.35	与资产 相关
递延收益	1,749,000.00	244,000.00			1,993,000.00			与收益 相关
其他应付款	8,026,600.00						8,026,600.00	/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收益	15,414,748.80	10,268,390.39
合计	15,414,748.80	10,268,390.39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将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



券以及对未来 6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报告期末，本公司仅有少量外币资产及负债，因此本公司承担的外汇变动风险不重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无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姓名	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间接持股比例
冯建明	21.11%	0.48%
冯琦	9.29%	2.51%

冯建明直接持有公司 1,899.63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11%，同时，冯建明持有长沙盛正 6.80% 的出资份额并担任长沙盛正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通过长沙盛正间接控制公司 7.04% 的股份表决权，冯建明通过直接及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28.15% 的股份表决权。冯琦系冯建明的儿子，冯琦直接持有公司 836.11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29%。冯建明、冯琦父子通过直接及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37.44% 的股份表决权。



郭祥秀、关健军均系公司创始股东、公司董事，其二人分别持直接持有公司 661.69 万股股份和 448.22 万股股份，占比 7.35%和 4.98%。2024 年 5 月 6 日，冯建明与冯琦、关健军、郭祥秀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冯琦、关健军和郭祥秀在作为董事参与公司董事会表决时，以及作为公司股东行使召集权、提案权或在参加股东大会会议行使表决权时，意见均应与冯建明保持一致，与冯建明采取一致行动。

冯建明、冯琦父子通过直接及间接持股、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控制公司 49.77%的股份表决权，冯建明、冯琦父子可控制的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通过产生重大影响。

此外，作为公司创始人，冯建明自公司成立至今，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对公司日常经营决策的制定和执行有重大影响。

2.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郭祥秀	郭祥秀直接持有公司 7.35%的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关健军	董事、副总经理
李烨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敖敏龙	董事
米莉	独立董事
周慧明	独立董事
潘东晖	独立董事
李永全	独立董事
尹广成	监事会主席
闫国东	监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邓志明	监事
林炼	技术总监
汤铁光	董事会秘书、行政人事总监
李崇钰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已于 2023 年 6 月卸任
长沙大靖臻泰新材料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9.86%的股份
乌兰察布市明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冯建明持股 54.55%的企业
湖南超牌科技有限公司	冯建明持股 54.97%的企业
湖南超科机械有限公司	冯建明持股 30%、冯琦持股 35%的企业
长沙盛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冯建明持有 6.80%的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空间乐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冯建明持股 66.67%，冯琦持股 33.33%，冯建明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潘东晖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永全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永全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米莉担任董事的企业
湖州邦泰时代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尹广成持有 90.00%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宁波怡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尹广成持有 3.33%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北京神州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尹广成持有 42.22%的股权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中煤科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尹广成担任董事的企业
山东邦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尹广成持股 1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湖南盛伦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冯建明持有 35%的财产份额、冯琦持有 5.5%的财产份额，冯建明配偶刘金秀持有 1%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平江县曲溪水电站（普通合伙）	公司董事敖敏龙配偶王燕燕持有 12.5%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翁牛特旗西拉沐沦大米加工厂	公司董事李烨哥哥的配偶代庆宇开办的个人独资企业
新疆泰利信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敖敏龙配偶王燕燕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其已于 2022 年 5 月卸任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潘东晖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6 月卸任
湖南瑞达高岭土有限公司	曾系公司实控人冯建明持股 38.18%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2020 年 5 月冯建明转让全部持股并退出该公司，但同时承诺将为其取得采矿权提供协助，目前该公司无实际业务经营。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其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浏阳市启晟碳酸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祥秀侄子郭秀艳持股 45%并担任监事的企业，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其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
荆州市楚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祥秀侄子郭秀艳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其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以及由上述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由其（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已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该部分关联交易不作披露。

（2）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的情况如下：

无。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或接受劳务的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湖南超科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支出		80,974.81
合计			80,974.81





2. 关联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冯建明	办公室租赁					95,999.04	95,999.04	9,028.01	13,054.77		
郭祥秀	办公室租赁					76,628.16	76,628.16	7,206.31	10,420.55		
李崇钰	办公室租赁					76,559.04	76,559.04	7,199.80	10,411.15		

3. 关联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元) 注 1	担保类型	担保起始日 注 2	担保到期日 注 2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注 3	债权人
冯建明、刘金秀 注 4	10,0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3/17	2027/3/17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玉泉支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4	10,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4/4/18	2027/4/18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玉泉支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5	10,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4/12/8	2026/12/8	否	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5	10,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4/12/8	2026/12/8	否	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6	5,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4/7/26	2027/7/26	否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鄂尔多斯东街支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6	5,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4/12/29	2027/12/29	否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鄂尔多斯东街支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2,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1/30	2029/1/30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3,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1/9	2029/1/9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2,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1/5	2029/1/5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2,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1/30	2029/1/30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1,772,6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1/30	2029/1/30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2,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1/30	2029/1/30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1,227,4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1/30	2029/1/30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元) 注 1	担保类型	担保起始日 注 2	担保到期日 注 2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注 3	债权人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2,45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2/13	2029/2/13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1,555,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6/27	2029/6/27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3,265,500.00	最高额保证	2027/6/27	2030/6/27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2,200,500.00	最高额保证	2027/3/27	2030/3/27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10,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7/4/17	2030/4/17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7	5,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7/6/28	2030/6/28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8	9,000,000.00	保证	2025/12/25	2028/12/25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阴支行
冯建明 注 9	9,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5/12/12	2028/12/12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
冯建明、冯琦 注 10	15,0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4/20	2028/4/20	否	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冯建明、冯琦 注 11	15,0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8/22	2028/8/22	否	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冯建明、冯琦 注 12	30,5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11/4	2028/11/4	否	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冯建明、刘金秀 注 13	15,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10/15	2029/10/15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13	15,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6/11/11	2029/11/11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冯建明、刘金秀 注 14	10,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5/5/23	2028/5/23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玉泉支行

注1：担保金额为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主合同项下单笔借款金额。

注2：担保期间按照最高额保证合同关于保证期间的约定“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或二年（部分合同为三年，部分合同为二年）”逐笔单独计算。

注3：担保到期日早于2024/12/31的，担保履行完毕；担保到期日晚于2024/12/31的，担保未履行完毕。



注4：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玉泉支行签署的编号为2021年玉普惠授字030号的《授信业务总协议》对应的保证合同，担保的债权最高额本金为20,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已偿还。

注5：该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冯建明、刘金秀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签署，保证在2022年10月15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项下债务人最高不超过24,000,000.00元的债务得到支付和偿还。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已偿还。

注6：该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冯建明、刘金秀与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鄂尔多斯东街支行签署，保证担保的主债权是指自2023年7月27日至2024年7月26日期间因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鄂尔多斯东街支行向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债权最高额本金为5,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已偿还。

注7：该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冯建明、刘金秀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行签署，合同主债权确定期间自2022年9月13日至2028年9月12日，最高本金余额为28,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清偿。

注8：该保证合同由冯建明、刘金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阴支行签署，担保的主合同债权本金为9,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清偿。

注9：该保证合同由冯建明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署，担保的主合同债权本金为10,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清偿。

注10：该保证合同由冯建明、冯琦与海发保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担保的主合同债权本金为15,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清偿。

注11：该保证合同由冯建明、冯琦与海发保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担保的主合同债权本金为15,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清偿。

注12：该保证合同由冯建明、冯琦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担保的主合同债权本金为30,5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清偿。

注13：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冯建明、刘金秀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署，担保的债权最高额本金为40,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清偿。

注14：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冯建明、刘金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玉



泉支行签署，担保的债权最高额本金为20,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清偿。

4. 关联方股权转让情况

无。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90,262.43	3,598,935.70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姓名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拆入	拆出	拆入	拆出
关健军		196.87		
林炼		73.74	74.54	0.80
唐建成（注 1）		6.66		25.34

注 1：唐建成系浏阳市启晟碳酸钙有限公司（比照关联方披露）员工，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资金来往，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其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三）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冯建明			76,255.31	
其他应付款				
关健军			1,968,681.00	
湖南超科机械有限公司			86,351.09	
湖南超牌科技有限公司			122,656.01	
林炼	7,407.00		737,359.03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邓志明	15,990.54		11,855.13	
唐建成			66,600.00	
闫国东	6,879.00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承诺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销售退回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未发生重要销售退回。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

（二）债务重组

无重大的债务重组。

（三）资产置换

无。

（四）年金计划

无。

（五）终止经营

无。

（六）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母（子）公司为基础进行财务核算，主要从事煅烧高岭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经营活动归属于一个经营分部，无需进行分部信息披露。

（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16,410,633.98	82,891,075.66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1—2 年（含 2 年）	2,541,055.71	1,692,806.01
2—3 年（含 3 年）	1,042,253.40	747,502.04
3—4 年（含 4 年）	746,990.04	1,129,229.57
4—5 年（含 5 年）	1,096,619.95	87,641.00
5 年以上		12,837.50
减：坏账准备	12,041,696.76	5,676,041.86
合计	109,795,856.32	80,885,049.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7,589,066.54	6.23	5,629,709.19	74.18	1,959,357.35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248,486.54	93.77	6,411,987.57	5.61	107,836,498.97
其中：账龄组合	114,248,486.54	93.77	6,411,987.57	5.61	107,836,498.97
应收并表关联方组合					
合计	121,837,553.08	100.00	12,041,696.76	9.88	109,795,856.32

（续上表）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1,104,213.50	1.28	1,104,213.50	100.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456,878.28	98.72	4,571,828.36	5.35	80,885,049.92
其中：账龄组合	85,352,433.87	98.60	4,571,828.36	5.36	80,780,605.51
应收并表关联方组合	104,444.41	0.12			104,444.41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86,561,091.78	100.00	5,676,041.86	6.56	80,885,049.92

3. 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31,191.16	4,571,833.81	70.00%	客户资金困难
鳄鱼制漆（上海）有限公司	560,439.38	560,439.38	100.00%	客户破产，企业已申报债权，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济南博发化工有限公司	287,500.00	287,500.00	100.00%	存在收付款协议，但为一纸空文，为被执行人、近 2 年存在多式联运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运营情况欠佳、资金流紧张
大同市金源高岭土有限责任公司	87,641.00	87,641.00	100.00%	公司搬迁，无法与对方取得联系，存在收不回的可能性
南京倍立达新材料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1,120.00	61,12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催收未回
山东丽兴纸业有限公司	55,950.00	55,950.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泉州力拓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湖南高盛鼎石科技有限公司	1,725.00	1,725.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7,589,066.54	5,629,709.19	74.18%	

（续上表）

名称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鳄鱼制漆（上海）有限公司	583,940.00	583,940.00	100.00	客户破产，企业已申报债权，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济南博发化工有限公司	297,500.00	297,500.00	100.00	存在收付款协议，但为一纸空文，为被执行人、近 2 年存在多式联运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运营情况欠佳、资金流紧张
大同市金源高岭土有限责任公司	87,641.00	87,641.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名称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市荣泰方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837.50	12,837.5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山东丽兴纸业有限公司	55,950.00	55,950.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南京倍立达新材料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1,120.00	61,120.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泉州力拓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湖南高盛鼎石科技有限公司	1,725.00	1,725.00	100.00	货款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1,104,213.50	1,104,213.50	100.00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	2024-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09,879,442.82	5,493,972.14	5.00
1—2 年	2,541,055.71	254,105.57	10.00
2—3 年	1,042,253.40	208,450.68	20.00
3—4 年	577,095.04	288,547.52	50.00
4-5 年	208,639.57	166,911.66	80.00
合计	114,248,486.54	6,411,987.57	5.61

(续上表)

账龄	2023-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82,786,631.25	4,139,331.56	5.00
1—2 年	1,692,806.01	169,280.60	10.00
2—3 年	577,607.04	115,521.41	20.00
3—4 年	295,389.57	147,694.79	50.00
合计	85,352,433.87	4,571,828.36	5.36



4. 报告期计提、收回、转回或核销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1,104,213.50	4,571,833.81	33,500.62	12,837.50		5,629,709.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1,828.36	1,848,586.78		8,427.57		6,411,987.57
合计	5,676,041.86	6,420,420.59	33,500.62	21,265.07		12,041,696.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4-12-31	账龄	比例%	坏账准备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10,722.65	1 年以内	23.41	1,615,536.13
广东维敏特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54,850.00	1 年以内	4.82	332,742.50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31,191.16	1 年以内	4.73	4,571,833.81
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89,127.36	1 年以内	4.70	324,456.37
马鞍山华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12,528.40	1 年以内	4.21	290,626.42
合计		57,798,419.57		41.87	7,135,195.23

6.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75,465,229.12	134,085,650.32
合计	175,465,229.12	134,085,650.3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115,600.00	0.07	100,600.00	87.02	15,0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454,829.12	99.93	4,600.00	0.0026	175,450,229.12
其中：账龄组合					
押金保证金组合	92,000.00	0.05	4,600.00	5.00	87,400.00
应收退税款组合					
备用金组合	43,368.33	0.02			43,368.33
应收并表关联方组合	175,319,460.79	99.86			175,319,460.79
合计	175,570,429.12	100.00	105,200.00	0.06	175,465,229.12

(续上表)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65,600.00	0.05	65,600.00	100.00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096,755.55	99.95	11,105.23	0.01	134,085,650.32
其中：账龄组合	12,604.63	0.01	630.23	5.00	11,974.40
押金保证金组合	209,500.00	0.16	10,475.00	5.00	199,025.00
应收退税款组合					
备用金组合	98,298.93	0.07			98,298.93
应收并表关联方组合	133,776,351.99	99.71			133,776,351.99
合计	134,162,355.55	100.00	76,705.23	0.06	134,085,650.32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44,636,477.13	57,790,059.56
1-2 年（含 2 年）	130,806,351.99	60,548,113.76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2-3 年（含 3 年）		15,753,582.23
3-4 年（含 4 年）	60,000.00	13,600.00
4-5 年（含 5 年）	10,600.00	
5 年以上	57,000.00	57,000.00
账面余额小计	175,570,429.12	134,162,355.55
减：坏账准备	105,200.00	76,705.23
账面价值小计	175,465,229.12	134,085,650.32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押金/保证金	142,000.00	209,500.00
备用金	43,368.33	98,298.93
往来款	65,600.00	78,204.63
并表方往来款	175,319,460.79	133,776,351.99
合计	175,570,429.12	134,162,355.55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 6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105.23	65,600.00		76,705.2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500.00	-65,600.00	68,1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2,500.00	32,500.00
本期收回或转回	4,005.23			4,005.23
本期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00.00		100,600.00	105,200.00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05.23		4,005.23		-2,500.00	4,6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600.00	32,500.00			2,500.00	100,600.00
合计	76,705.23	32,500.00	4,005.23			105,200.00

(6) 各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24-12-31	账龄	比例%	坏账准备
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并表方款项	关联方	175,319,460.80	1 年以内、1-3 年	99.86	
北京欧亚商汇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55,000.00	4-5 年	0.03	55,000.00
寿光晨鸣美术纸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0	5 年以上	0.03	35,000.00
许清斌	备用金	非关联方	43,086.33	1 年以内	0.02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0.01	1,000.00
合计			175,487,547.13		99.95	91,000.00

(8) 截至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

(9) 截至各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也不存在其他转移其他应收款项的情形。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投资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 长期投资按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01-01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2024-12-31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西超牌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1,265,830.70	279,103,839.03
其他业务	13,066.23	19,046.63
合计	391,278,896.93	279,122,885.66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0,478,720.57	177,125,087.86
其他业务	492,380.53	4,026.55
合计	270,971,101.10	177,129,114.41

2. 主营业务分类别：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超细煅烧高岭土	361,826,532.95	264,486,204.19	245,277,906.03	162,641,466.77
偏高岭土	27,119,968.68	13,491,227.74	23,039,141.92	13,354,609.32
其他	2,319,329.07	1,126,407.10	2,161,672.62	1,129,011.77
合计	391,265,830.70	279,103,839.03	270,478,720.57	177,125,087.86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列示：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地区	364,136,762.53	263,402,790.40	249,554,209.69	163,497,795.31
境外地区	27,129,068.17	15,701,048.63	20,924,510.88	13,627,292.55
合计	391,265,830.70	279,103,839.03	270,478,720.57	177,125,087.86

4.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前五的项目信息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2,478,630.96	21.08
马鞍山华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2,325,162.91	5.71
广东维敏特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1,859,839.80	5.59
三棵树集团	非关联关系，注①	19,668,626.41	5.03
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4,242,468.34	3.64
合计		160,574,728.42	41.04

注①公司对三棵树集团的控股公司 2024 年度收入情况如下表：



客户名称	2024 年度金额
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8,335,771.89
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4,008,168.15
湖北三棵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56,597.33
福建省三棵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2,466,749.01
河北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1,618,742.67
河南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655,535.42
天津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27,061.94
合计	19,668,626.41
占营业收入比例%	5.03

十八、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1,055.69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61,028.13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公司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605,542.95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项目	2024 年度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3,500.62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1,501,701.40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109,425.99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353,006.68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3,756,419.31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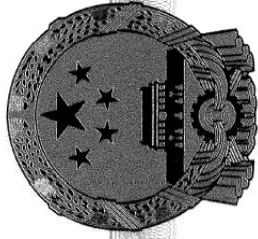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结果如下：

报告期利润	2024 年度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1%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0%	0.55	0.55

内蒙古超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07 日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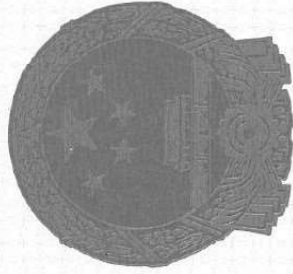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零捌拾柒万捌仟圆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童益恭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29日



说明

证书序号：0014303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凤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9-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4010871984090721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凤波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44010079008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0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9 月换发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陈彦芝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2-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00222692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7901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彦芝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 月 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广东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 月 7 日
/y /m /d